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 BANQUET GROUP HOLDING LIMITED

譽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83)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由譽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年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以及董事會現時可得之資料，相較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27.3百萬港元，預期本集團將於該年度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介乎65.0百萬港元至75.0百萬港元。有關虧損增長主要由於來自中式酒樓業務之收益因以下原因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74.7百萬港元減少至該年度的約232.4百萬港元：

1. 多種不確定因素（包括自二零一九年六月起遊客大幅減少及中美貿易戰局勢日趨緊張）導致業務環境更具挑戰性；及

2. 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以來的香港社會動蕩導致消費意欲疲弱。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該年度的末期業績，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僅為基於董事會於本公佈日期可得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且有關資料或數據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或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預期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刊發之本集團該年度之末期業績公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譽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崔鵬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桑康喬先生、許文澤先生及崔鵬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志浩先生、林嘉德先生及黃誠思先生。